

证券代码：603661

证券简称：恒林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43

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在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递铺街道恒林 B 区办公楼 107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江林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5 人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全部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《恒林股份 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恒林股份 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恒林股份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》

为了有效规避和防范外汇市场风险，平滑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，申请交易金额为任意时点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（或等值外币）5 亿元，该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且可循环滚动使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恒林股份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公告》及《恒林股份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3 日